臺北市中山區 109 年 4 月份區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年4月22日上午09時30分

貳、地點:本所6樓第2會議室

參、主席:李區長美麗 紀錄:黃琮淯

肆、主席致詞:(略) 伍、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

快遞業者表示「簡訊通知不會有任何網址連結」,有連結的簡訊都是假的!!明沒訂貨,卻收到「快遞包裹已發,請您查收」的簡訊,還附上不明網址連結,這些假網站跟官方網站相似度極高,民眾點擊進去後若依指示「會員登入」及「包裹查詢」,詐騙集團便會取得個資,極有可能送假貨到你家門口騙錢,或轉售受害人個資。

歹徒看準很多人會求方便,替家人、同事代為簽收墊付,在此提醒,對於來路不明的的宅配商品、包裹「寄件人」不明確,或是只有填寫物流業者或報關行,請直接拒收,也千萬別點擊簡訊網址連結及安裝任何軟體,以保障手機資料安全,以免淪為詐騙受害者!另外若要查詢包裏,請手動搜尋官方網站進行查詢!!!







假投資(博弈)詐騙網站

聽到「代操盤、專案、課程、指導員」等關鍵字,請小心!

呼籲民眾應慎選投資管道,避免投資標榜「高獲利」、「穩賺不賠」等口號之商品,更勿輕信素未謀面的網友傳來的投資管道,以免上當!



釣魚簡訊詐騙△當心釣魚連結綁架你的 iPhone!

近日接獲多起民眾檢舉,接獲不明包裹快遞簡訊「快遞已發,請您及時查收」、「您的包裹已郵寄,請查收」等,內附假連結網址(如黑貓宅急便、宅

配通、蘋果官網等)誘使民眾點擊。

此時若下載任何程式、輸入帳號密碼包含 Google 帳號或 Apple ID、信用卡帳號密碼等,對方就能任意盜刷,造成不小財產損失。

提醒您,收到不明網址切勿點擊或安裝任何應用程式,直接將簡訊刪除!如有相關疑問可用手機、市內電話撥打165反詐騙諮詢專線進行查證及諮詢。



道路交通事故如果是輕微擦撞,在無人傷亡且車輛尚能行駛案件,得參照「車 禍現場拍照攝影五原則」處置:

- 1. 拍攝及移車全程注意安全。
- 2. 設置警告標誌:依規定於事故地點適當距離處豎立車輛故障標誌或其他 明顯警告設施。
- 3. 拍攝全景:以標線為基準,於前、後方將事故車輛與周邊設施(如標誌、號誌、電線桿等)攝入。
- 4. 拍攝碰撞點、車損部位及掉落物等跡證。
- 5. 儘速將車輛移置不妨礙交通之安全地點。

6. 提醒大家依前揭五原則辦理,以避免發生二次事故及影響交通安全與順 暢。

「我只是停一下,有什麼關係」

不少民眾駕車處理私務或採買購物,而將車輛違規放,除成為道路障礙 造成後方通行人車不便,亦導致後方駕駛人行車安全視距受限,直接或間接 引發交通事故,為免成為「馬路三寶」及避免受罰造成荷包失血,提醒您仍 應尋覓合法停車格位或周邊鄰近停車場停放為適當。

二、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山區清潔隊

避免防疫缺口 亂丟口罩加重處罰 首次罰 3600 元 最重罰 6 千元

臺北市環保局今(2)日表示,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肆虐全球,且持續加劇,為避免亂丟口罩造成防疫缺口,依行政院環保署最新規定,針對防疫期間亂丟口罩污染行為提高裁罰標準,自即日起凡違規亂丟口罩者,第一次查獲之罰鍰將由原本 1,200 元提高至 3,600 元,再犯者最重可處罰 6,000 元及環境講習,故環保局呼籲市民配合防疫,口罩不用後應丟入公共場所之垃圾桶,或是帶回家處理,切勿心存僥倖任意亂丟、以免荷包失血又變成防疫公敵。

環保局說明即日起已指派稽查員加強巡檢易遭亂丟口罩場所,包括醫院、捷運站、火車站、高鐵站,以及客運站出口等場所,一旦查獲亂丟口罩行為,將不經勸導直接開單告發取締並予重罰;而為共同防疫,環保局也鼓勵市民朋友協助檢舉亂丟口罩行為,市民可將違規亂丟口罩行為照片、影片等證據資料提供給環保局(詳情請瀏覽檢舉獎勵專區網站,網址請掃瞄下方 QR CODE),經查證屬實者,除將依法告發處分違規行為人外,並將發放實收罰鍰 30%之檢舉獎金予檢舉人,期共同遏阻防疫破口之亂丟口罩行為。

環保局指出,佩戴口罩可有效防止肺炎病毒藉由飛沫進入呼吸道,病人佩戴口罩也可防止其飛沫病毒向外傳播,但相對口罩內外表面也會吸附飛沫等污染物,因此必須減少廢棄口罩後續處理過程中接觸人體機會,在街道、公園或廣場等處所任意丟棄口罩,隨風四處飛散勢必增加廢棄口罩傳染他人風險,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值此全民共同防疫之際,民眾更應發揮公德心,將不要的口罩就近丟入垃圾桶中,如隨身攜有酒精或消毒劑噴罐者,可先噴灑廢口罩後再丟入垃圾桶,最好是帶回家裝入專用垃圾袋後再交給垃圾車收運處理,千萬不要貪圖一時之便隨意棄置,以免害人害己。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協助宣導問知,並共同遵守相關法規。

三、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中北及中南稽徵所

- 1. 財政部為響應政府便民利民政策,整合現行兌領獎作業流程,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推行「統一發票兌獎多元服務管道」及「統一發票兌獎 APP」, 擴大兌獎服務據點,以提升民眾兌獎便利性。
- 2. 財政部為鼓勵民眾多使用載具索取雲端發票,其專屬獎項 1 百萬元獎項 15 組, 2 千元獎項 15,000 組, 108 年 9 至 10 月期起加碼 5 百元獎

- 40 萬組,發票存載具,可多 1次中獎機會喔
- 3. 財政部為使薪資所得稅負合理化及減輕長期照顧身心失能者家庭租稅負擔,修正所得稅法第 14 條、第 17 條及第 126 條條文(修正薪資費用減除規定及增訂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業經總統 108 年 7 月 24 日公布,自 108 年 1 月 1 日施行, 109 年 5 月報稅即可使用。
- 4. 退還減徵貨物稅: 消費者於 108 年 6 月 15 日至 110 年 6 月 14 日期 間購 買由經濟部核定能源效率分級為 1 級或 2 級的新冰箱、新冷暖氣 機、新除濕機,每台可申請減徵貨物稅最高 2,000 元,民眾應於購買日 次日起 6 個月內申請,逾期不得申請退還。
- 5. 為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財政部各地區國稅局提供台商回台投資稅務專屬 服務協助台商解決回台投資所涉稅務問題。
- 6. 「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經總統於 108 年7月24日公布, 行政院核定自108年8月15日施行,境外資金安心回臺,臺商逆轉勝, 臺灣再升級,其相關資訊請至境外資金匯回專法專區 (hxxp://www.ntbt.gov.tw。
- 7.「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已於106/12/28施行囉!關於納稅人權益的保護, 主要分為五大重點方向:落實正當法律程序、維持基本生活、公平合理課稅、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組織、強化納稅者救濟保障。
- 8.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 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 公務員應堅持廉潔, 拒絕貪腐, 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 9. 提醒您:國稅局不會以電話、簡訊、電子郵件來通知退稅,也不會要求您去操作 ATM 來轉帳退稅,若有相關疑問請撥打內政部反詐騙檢舉專線 165。
- 10. 納稅義務人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不能於規定期間內繳清稅 捐,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稅,得不受應納金額限制,最長可延期1年或分期 3年(36期)繳納。

四、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山分處

1. 109 年房屋稅將於 5 月 1 日開徵,繳納期間為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請協助宣導市民於期限內繳納,以免逾期受罰。(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者,亦可向稅捐處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納事宜。)

2. 為鼓勵民眾以行動支付工具繳納地方稅,本處舉辦「行動支付最速 PAY 輕鬆繳稅抽好禮」活動,自 109 年 3 月 27 日至 6 月 3 日止,凡以行動支付工具繳納臺北市 109 年開徵的使用牌照稅或房屋稅的民眾,只要登錄基本資料,就可參加抽獎,請協助宣導,心動不如馬上行動使用「行動支付」繳稅。

五、 臺北市中山區戶政事務所

- 1. 臺北市政府擴大辦理新移民歸化測試,隨到隨辦,可自由選擇口試或筆試, 參加歸化測試好處多多,30分鐘領取成績單,還有贈品可以拿,一次測試 永久有效。歡迎有意歸化我國國籍之新移民朋友(陸、港、澳除外),持居 留證(居留地需為臺北市)至中山戶所報名歸化測試。
- 2. 107年7月16日內政部開辦出生登記同時申請勞/國保生育給付及死亡登記同時申請勞保家屬死亡給付通報勞保局服務,將申請書資料(含匯款帳戶)傳送至勞保局,勞保局取得資料審核符合給付條件,即匯款至民眾之指定帳戶。另107年8月13日起實施「亡故者健保退保通報服務」,於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除戶登記後,可通報健保署以死亡日辦理退健保,家屬無需另洽健保署辦理,敬請宣導。
- 3. 凡透過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申請在中山戶所「『網路預約』結婚登記」 的新人,中山戶所為了祝福新人,特別準備了1份精美小禮,共同見證新 人的幸福,敬請宣導。
- 4. 請各單位協助宣導民眾至戶所辦理業務時使用悠遊卡進行繳費,本所將贈送精美小禮。
- 5. 補充:目前辦理國民身分證申請,民眾可至內政部戶政司資訊網上上傳個人相片電子檔,即可不攜帶紙本相片就可辦理國民身分證之程序,另戶政系統現正開發「戶政管家 APP」,民眾可利用該 APP 進行戶號查詢與戶籍基本資料等相關事宜。

六、 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1.09年4月4日起每日追踪關懷居家隔離對象時,會加問是否有「不明腹瀉」「喪失味、嗅覺」症狀

手機範例:

請您於居家隔離期間務必保持手機通暢,並於上午 9:00 前及下午 2:00 前, 回報您的健康情形

【重要提醒】居家隔離間若有出現《任何一項症狀》,無論症狀是否輕微,都請務必告知,並連繫 02-23753782(24 小時專線),以利衛生局人員評估是否安排就醫採檢:

- 1. 咳嗽
- 2. 喉嚨痛
- 3. 流鼻水
- 4. 呼吸困難
- 5. 體溫大於 37.5 度
- **※**6. 不明腹瀉
- ※7. 喪失嗅覺或味覺
- 2. 臺北市目前於4月11日於信義區設立口罩販賣機,並預計於4月25日於萬華、文山兩區辦理設置,本區預計日期4月30日起於行政中心1樓設置2台口罩販賣機。
- 七、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略)
- 八、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略)
- 九、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園藝工程隊 (略)
- 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民政課

為因應肺炎疫情,本課目前 300 人以上大型活動已全數暫停,且本區區民活動中心除各單位公務使用仍可申請外,6 月底前所有課程活動已全數取消。

十一、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社會課

- (一) 3/23 起受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申請,為 防疫需要,如遇民眾詢問,請民眾多加利用線上方式申請。
- (二)受隔離或檢疫者 3/23 起受理申請,照顧者 3/31 起受理申請。
- (三)國稅局為推動健保卡註冊申報所得稅,請有意願洽國稅局。
- 二、109年3月份社會課為民服務明細如下:
 - (一)109年3月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福利:
 - 1. 核補發身心障礙者手冊 17 本。
 - 2. 受理悠遊卡 706 件。
 - 3. 受理老人中低收入生活津貼申請 16 件。
 - 4. 受理身心障礙者器具補助 40 件。
 - 5. 受理身心障礙者者使用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 0 件。
 - 6. 受理公益彩券申請1件。
 - 7.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20 件。
 - 8. 清寒證明 4 件。
 - (二)受理育兒津貼 186 件。
 - (三)就業輔導:受理以工代賑申請 10 件。
 - (四)社會救助:
 - 1. 低入戶、中低收入戶併計申請 69 件。
 - 2. 臺北市急難救助 9 人、核發 43,000 元,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方案 3 人,核發 30,000 元。

- 3. 低收入戶喪葬補助 4 户,核發 92,000 元。
- 4. 天然災害救助金2戶救助金12萬元。
- (五)國民年金:金所得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受理件數8件;合格件數10件。

(六)社區發展:

109年3月份已成立社發展協會26個,分別輔導各社區召開會員大會1場、理監事聯席會議2場、輔導舉辦各項活動0場。

(七) 健保業務:

109年3月份社會課辦理本區全民健康保險第一類里鄰長健保、第五類低收入戶福保、第六類地區人口健保投保對象健保申請案件1,476件,詳細如下:

- 1. 加保(轉入)441 件。
- 2. 退保(轉出)200件、中斷7件。
- 3. 停保 324 件。
- 4. 復保 49 件。
- 5. 變更基本資料 317 件。
- 6. 開卡人數 49 件。
- 7. 列印繳款單 56 件
- 8. 代辦健保 IC 卡 49 張。
- 9. 傳真辦理轉出變更 12 人。
- 10. 申請全民健康保險保險對象經濟困難者之資格認定 0 件。
- 11. 跨區申請復保 0 件。

十二、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經建課

- 1. 本所業於 3 月 25 日辦理完畢提案審議工作坊第一階段;預計 4 月 15 日辦理 提案審議工作坊第二階段;預計 5 月份舉辦『參與式預算提案 I-VOTING』, 屆時歡迎大家踴躍投票。
- 2. 「下埤區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案: 勞務採購部分業於 109 年 3 月 31 日決標,後續進行訂約、履約作業。
- 3. 「朱崙市場大樓頂樓防水工程」案: 勞務採購部分 109 年 3 月 17 日上網公 告招標, 3 月 24 開標, 3 月 27 日召開評審會議, 4 月 1 日決標, 預定 4 月 16 日辦理設計前協調會議,會同勞務廠商進行現勘並由各單位提出需求。
- 4. 公園處委辦執行「臺北市109年度中山區預約式鄰里天然災害搶修工程」案: 於109年3月23日訂約,4月1日召開開工前施工會議,預計5月1日開工。

十三、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兵役課

- (一)109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指定役別機關甄選作業,請協助宣導:
 - 1、申請對象:74至90年次役男,(83年次以後役男服一般替代役者,國內服勤役期6個月,國外服勤役期10個月。)。
 - 2、申請期間:109年4月1日上午9時起至4月24日下午5時止。
 - 3、申請方式:由役男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http://www.nca.gov.tw)登錄個人資料及選服役別、機關後,於109年4月24日前將證明文件以掛號郵寄內政部役政署審核。
 - 4、限制條件:無緩徵(或役男切結緩徵原因能於109年6月30日前消滅)。
 - 5、需用機關:原住民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均為海外服勤)、文化部、教育 部體育署(選手)、外交部(均為海外服勤)、衛生福利部(社會役)、退輔 會(社會役)、及內政部役政署(公益大使團、社會役及成功嶺幹部或勤 務役)。

內政部申請公告請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查詢。

https://www.nca.gov.tw/userfiles/Files/morefile1 49 5554 237.pdf

- (二)後備軍人及補充兵緩召第4、5款暨儘後召集第4款自4月1日開始申請:
 - 1、申請類別、條件
 - (1)緩召第4款:
 - A、家庭生計主要責任者,有受扶養人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A)無其他兄弟姊妹負擔家庭生計者。
 - (B)兄弟姊妹,均在營服役者。
 - (C)兄弟姊妹,均未滿20歲者。
 - (D)經核定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者。
 - B、須具有前項條件之一,且其家屬均屬60歲以上或20歲以下或患有身心障礙,無其他家屬照顧。
 - C、家屬以以下列親屬為限:
 - (A)直系血親
 - (B)配偶或配偶之父母
 - (C)兄弟姊妹為限(以得予緩召者年滿18歲之前,已辦竣 戶籍登記者為限,需檢附18歲之前已設籍證明)。
 - (2)緩召第5款:

A、無兄弟姊妹者。

- B、生(養)父或母年逾60歲(49年次)或死亡, 但生(養)父母俱亡者,不得申請。
- (3)儘後召集第4款 :

- A、兄弟姐妹中已有半數以上在營服役者。
- B、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視同兄弟姊妹:
 - (A)由生父認領或撫養之非婚生子,經戶籍登記有案者。
 - (B)依民法辦理收養,並經戶籍登記者為限。

2、受理申請期間

- (1)緩召第4、5款自109年4月1日起至4月30日止。
- (2)儘後召集第4款自109年4月1日起至5月31日止。
- (三)有鑑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在世界各國迅速蔓延,為維護役男健康及篩檢防範疑似感染,本區於辦理役男徵兵處理作業,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入營及輸送部分,均加強實施體溫檢測及叮囑役男配戴口罩等防疫措施。役男(含替代役)輸送入營時,加強目視檢查並實施消毒及體溫檢測,如現場額頭體溫超過攝氏37度者(含),即停止輸送入營,役男如入境未滿21日或接觸入境人士最後日起未滿21日者,停止入營主動辦理延期徵集。
- (四)109年應屆畢業役男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入營時程申請措施說明: 請役男按個人入營緩急需求情形,於申請期限內登入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nca.gov.tw/)首頁/主題單元/「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 一律以網路方式申請:
- 1、6月可畢業優先入營:申請期間自109年5月18日上午10時起至109年6月15日下午5時止,並應於申請期間內繳交畢業證書、臨時畢業證明書或切結書至戶籍地區公所,確認可於109年6月以前畢業,依序排定專列梯次優先入營。
- 2、延緩入營:申請期間自109年7月1日上午10時起至109年9月30日下午5時止。
- 3、未提出前二項申請,或申請未經鄉(鎮、市、區)公所役政單位審核確認者, 於徵集完「6月可畢業優先入營」役男後接續徵集。
- 4、各軍種兵科入營日期以國防部公布為準,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將依「優先入營」、「未申請優先或延緩入營」及「延緩入營」三個時程先後,每一時程再按役男出生年次(83、84······91)、抽籤日期及軍種兵科籤號先後順序,分批安排役男入營服役。

線上申請相關注意事項,預計於109年5月公布於內政部役政署、各直轄市、 縣(市)政府網站,屆時敬請上網查閱或請洽詢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 役政單位。

十四、臺北市中山區公所人文課

人口政策宣導:

109 年度人口政策措施宣導核心議題為「以愛相守許承諾,適齡婚育少煩愁」、「社宅租屋築個窩,全齡環境好生活」及「共同培育新住民,留才育才添新英」, 請協助宣導。

十五、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秘書室

為因應肺炎疫情,請各單位進入本行政中心內務必配戴口罩,並保持酒精消毒及勤洗手之習慣,另感謝本區健康服務中心提供紅外線體溫檢測器,減輕本所值星人員負擔。

陸、臨時動議(略)

柒、上級督導員宣導事項

- 一、為配合本府電子支付政策,請區公所鼓勵市民運用悠遊卡或智慧支付等工具,支付行政規費、罰鍰、停車費及場地使用費等項目。辦理活動如涉有交易行為,應請配合廠商提供悠遊卡或其他智慧支付工具,俾提昇電子支付比率,邁向智慧化城市。
- 二、目前區政類人民申請案件皆可受理線上收件(或申辦),為推動本府智慧 城市政策,鼓勵市民多用網路,少用馬路,請貴所鼓勵市民使用市民 服務大平臺(https://service.gov.taipei/)申辦區政案件。
- 三、精準投遞平臺里公布欄,可向訂閱者提供即時訊息及當日最新資訊,因 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各機關及里辦公處皆有活動停辦或延期 等相關事宜,爰請向民眾推廣訂閱,俾利其獲知正確且即時的訊息及 資訊,並請再次確認上傳訊息內容,避免衍生相關爭議。
- 四、臺北市109年度傑出市民遴選作業,自4月1日起至7月31日止受理推薦, 歡迎各機關團體踴躍推薦本市品德操守良好的市民參與遴選,報名推 薦表可至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官方網站下載。
- 五、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武漢肺炎)防疫措施,士林 及萬華新移民會館即日起至6月30日暫停對外開放,但為使新移民仍能 取得即時防疫及生活相關資訊,各項電話諮詢服務,如1999轉介、電 話線上通譯諮詢等諮詢服務,仍持續提供。
- 六、研考會重申各機關應落實「1999臺北市民當家熱線話務服務實施計畫」, 並將公布機關缺失或待改善事項於本府研考類一條鞭群組,另視情節 輕重將專簽提報檢討,或進行 IRS 事件通報,請同仁務必注意以下事 項:
 - (一)辦理各項活動時,應落實前揭實施計畫規定,依限提供各項訊息予話 務中心專責窗口。
 - (二)有關發布市政訊息、各項活動、既有政策之重大變更,或影響民眾權益變更之大量函文時,應分批或採定期定量寄發,俾利安排後續業務工作,並先行提供1999話務中心相關辦理時程、公文內容,另為

增進民眾對公文內容之理解,應隨文檢附 FAQ 供民眾閱讀,並同步建置於本府新網站整合平臺。

- 七、因應肺炎疫情,預計辦理之300人(含)以上之大型活動,原則為取消或延期;如有必要舉辦,請檢附相關資料向觀傳局申請。本市疫情應變中心一級開設第6次會議決議之活動規範如下:
 - (一)戶外活動:原則可照辦,惟取消人多擁擠之群聚活動及不設飲食, 且活動場域保持空氣流通。

(二)室內活動:

- 1.300人以下:原則取消或延期;如有必要舉辦,由各機關自行檢核。
- 2.300人(含)以上:原則取消或延期;如有必要舉辦,應於舉辦前1個 月提報「300人(含)以上室內大型活動辦理檢核表」及「應變計畫」, 送本府觀光傳播局會同衛生局審核通過始可辦理。
- (三)本府補助或協辦之民間活動:建議比照市府規範實施,惟不強制 配合。
- 八、再次重申本府109年電子發票執行政策持續進行,並依據市長室會議決議,電子發票執行率最後5名之局處首長,進市長室會議報告。為提升民政團隊採購案件電子發票執行率,請各區公所配合下列事項:
 - (一)請購時請至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搜尋(網
 - 址: https://www.einvoice.nat.gov.tw/APCONSUMER/BTC604W/)電子發票廠商。
 - (二)若廠商確實無法開立電子發票,請建議廠商申請電子發票。
 - (三)非採購案件務必於數位表單,「請購項目」內是否為採購案件,點選「否」, 以避免非採購案件誤計入電子發票採購案。
 - (四)本局於每月統計各區所電子發票執行率,並每季檢討,有執行率低且不合理情形,將函請該區所提出說明,以精進民政團隊電子發票執行率。
- 九、為達成法務部兩公約人權教育訓練受訓覆蓋率,請各區、戶所防疫期間可 先就數位課程依計畫目標與期程進行訓練。
- 捌、主席結論:相關宣導事項請各單位協助宣導,謝謝各單位的與會。 玖、散會